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研究生会 主办

燕园

(第九辑)



史学

Proceedings of
the 9th
Peking University
History Study
Forum

薛 玉 /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北京大学历史学系研究生会 主办

燕

园

史

学

(第九辑)

Proceedings of
the 9th
Peking University
History Study
Forum

薛 玉 /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燕园史学. 第9辑/薛玉主编.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4. 9

ISBN 978 - 7 - 5097 - 6136 - 6

I. ①燕… II. ①薛… III. ①史学 - 文集 IV. ①K0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26493 号

燕园史学 (第九辑)

主 编 / 薛 玉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近代史编辑室 (010) 59367256

电子信箱 / jxd@ssap.cn

项目统筹 / 宋荣欣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责任编辑 / 李丽丽

责任校对 / 田蒙蒙

责任印制 / 岳 阳

印 装 / 北京京华虎彩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787mm × 1092mm 1/16

版 次 / 2014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6136 - 6

定 价 / 75.00 元

印 张 / 21.25

字 数 / 335 千字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燕园史学》编辑委员会

学术顾问 (以姓氏拼音为序)

包茂红	陈苏镇	邓小南	高岱
高毅	郭润涛	郭卫东	韩巍
金东吉	李剑鸣	李隆国	李维
李新峰	刘一皋	陆扬	罗新
欧阳哲生	钱乘旦	桥本秀美	荣新江
尚小明	王奇生	王晴佳	王新生
王元周	吴小安	辛德勇	徐勇
许平	阎步克	颜海英	臧运祜
赵冬梅	赵世瑜	朱孝远	

主 编 薛 玉

编 辑	李尚泽	顾琼敏	张 慧	高翔宇
	吴建巍	洪易易	滕凯炜	韩亚威

目 录

故氏、故道设置及其治所考

——基于出土文物、文献资料的分析 晏 波 / 1

“郡守为廷”

——秦汉的刑事诉讼与司法体系 郭洪伯 / 18

王图《道机经》考 孙 齐 / 53

太平兴国四年以前的北宋边防措置 闫建飞 / 74

关于太平天国宗教若干问题的再探讨 赵 茜 / 94

关于重要档案史料《曾水源等禀》的再思考 刘 晨 / 114

河上肇论著在中国的译介及几种译本之研究 刘庆霖 / 123

初进大工厂

——1949年前后中共对石景山钢铁厂的接管与改造 李 洋 / 142

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与合作社管理的政治化转型

——以浙江省慈溪县手工业改造为例（1953~1956） 严宇鸣 / 169

信仰、教会、父亲与助手

——浅析巴洛克雕塑大师贝尼尼之艺术风格的历史因素

..... 栾颖新 / 198

德国宗教改革时期新教宣传中的农民形象（1521~1525）

..... 杞支雅男 / 220

开港期韩国的国、汉文论争	黄永远 / 245
万国公法与明治初期内政外交	
——江藤新平的民法立法理念	邹皓丹 / 269
1927 年“八景”活动与“帝国意识”的传播	
——以日本、台湾、朝鲜为中心	洪瑛媛 / 289
一战妇女参与工业生产对英国女权运动的影响	张文怡 / 305
480 公法下的合作主义实践	
——以艾森豪威尔政府时期为例	许翔云 / 320

故氏、故道设置及其治所考

——基于出土文物、文献资料的分析

晏 波*

摘 要：通过出土文物与史料考察，纠正长期以来学界认为秦汉故道因交通设置及水道得名与秦汉在少数民族“蛮夷”地区设立“道”无关的观点。故氏早在商代已经作为方国而存在，故道因管理故氏族群而设，是秦在少数民族地区设道的县级政区名，与交通和水道无涉。此外，本文还对目前学术界对故道治所认知模糊不清问题，结合考古资料，考订了它的具体位置。

关键词：故氏 故道 治所

一 秦汉故道因故道交通设置、水道得名成说与问题

故道，早在《史记》中就数次被记载。《高祖本纪》载高祖元年（公元前206年）“八月，汉王用韩信之计，从故道还，袭雍王章邯”。^①刘邦入关中时，曹参作为随从和汉王一起“攻下辨、故道、雍、郿”^②。裴驷解

* 晏波，天水师范学院陇右文化研究中心。

① 《史记》卷8，《高祖本纪》，中华书局，2011，第368页。

② 《史记》卷8，《高祖本纪》，第2024页。

释两处“故道”为《汉书（地理志）》（以下简称《汉志》）所载武都郡属故道，王先谦对故道的注释与裴氏相同。^①可以看出，《史记》记载这两处“故道”指具体政区名。这也表明，秦末故道作为武都郡下的一个县级政区已经存在，但故道作为县级政区，还在秦统一全国之时，甚至更早。

近人马非百在《秦集史》考证秦郡县时将故道列为陇西郡属县，并且举出金文材料为证，但未引起学界重视。^②近年，周晓陆检索秦封泥“故道丞印”，秦代设有故道的证据更加充分。^③稍晚，后晓荣在其《秦代政区地理》一书中，采用周说和传世青铜器“故道”量更加有力地证明了秦代陇西郡已有故道设置。^④汉代的出土文献中，周伟洲先生早已发现汉“故道令印”封泥^⑤，亦表明汉代故道的存在。所以在《汉志》所载汉成帝元延绥和间的政区中，^⑥故道已作为武都郡属县出现。除以上所列出土文献外，笔者还发现在张家山汉简中也有“复蜀、巴、汉（？）中、下辨、故道”等字样^⑦，碑刻资料也反映东汉熹平初年武都太守“开故道铜官”之事^⑧，说明东汉时故道还未被废弃。以上表明，秦汉时期，故道一直作为一个县级政区地名而存在。

这些材料之外，故道最早见于秦青铜器铭文，且有具体的年代。容庚先生在《秦金文续编》一书中，采用的“故”“道”二字，^⑨即取自秦始皇二十六年故道残诏版。^⑩这表明，在公元前221年秦刚统一时，故道作为政区已经存在。青铜铭文与汉简图版如图1和图2所示。

① 王先谦：《汉书补注》卷1，《高帝纪》，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第53页。

② 马非百：《秦集史》，中华书局，1982，第584页。

③ 周晓陆等：《于京新见秦封泥中的地理内容》，《西北大学学报》2005年第4期。

④ 后晓荣：《秦代政区地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第153页。

⑤ 周伟洲：《关于秦汉地方行政体制中的“道”》，《陕西历史博物馆馆刊》第4辑，西北大学出版社，1997。

⑥ 周振鹤：《西汉政区地理》，人民出版社，1987，第1页。

⑦ 张家山247号汉墓竹简整理小组编《张家山汉墓竹简〔二四七号墓〕》，文物出版社，2001，第29页。

⑧ 高文：《汉碑集释》，《耿勋碑》，河南大学出版社，1997，第403页。

⑨ 参见容庚《秦金文续编》，上海书店，2000，第46页与第74页。

⑩ 参见东莞图书馆编《容庚学术著作全集》第六册，《秦金文录释文》，“二十六年诏版故道”条，中华书局，2011，第111页，图版在该书第89页，原版倒书，图片改正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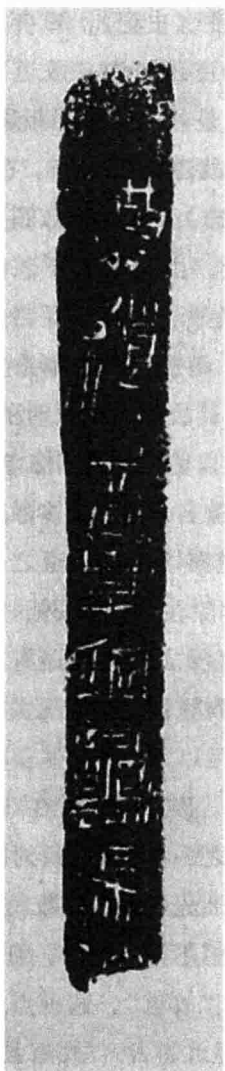


图1 秦始皇二十六年
残诏版“故道”



图2 张家山汉墓竹简
(二四七号墓)“故道”

既然秦代故道这一政区已经存在，且延续至东汉，那么，故道又因什么而得名？裴骃并没指明秦代时故道就存在，且对故道到底因何设置，得名也并无交代。这导致后来学者们多依汉代以后史籍来推断故道相关问题，认为故道这一政区因交通而得名，和史籍所载“有蛮夷曰道”在少数民族地区设立“道”这样的政区毫不相干，具体如下文所述。

早在20世纪20年代，日本汉学家泷川资言校注《史记》，30年代出版《史记会注考证》一书。该书中，他对刘邦“从故道还”中“故道”进行解释时，引用中井积德的说法“故道元非地名，盖是处旧有秦蜀相通之道。而栈道张良所烧者为今道，今道已烧残不通，故从故道而往也”^①。在20世纪60年代初，国内学者任乃强先生注释《华阳国志》。他说“故道，汉旧县，晋存……褒斜阁道未通以前，秦川赴汉中者，由大散关下，循此水（故道水，笔者注）至沮县，转阳平关，入沔汉平原。褒斜既通，此道渐废，故曰故道”^②。任氏也将故道之名归结为交通。稍后，史念海先生1964年发表《汉中历史地理》一文，在该文中他指出，“故道是秦汉时的县名，故址在现在的风县附近。县名以故道相称，分明是以前的旧路”^③。20世纪80年代后期，周振鹤先生认为，《汉志》所载有些道名，显然与少数民族无关，如除道、故道。他说“故道之道，亦应解作道路之道，故道之名乃因该县据关中通蜀之故道北端而得名”^④，并将故道排除在32道之外。而就在近几年，沿袭这种说法，排除除道、故道，补正《汉志》道的还有后晓荣等学者。^⑤至此，故道因交通而得名，与“蛮夷”族群管理设道无关似乎成为定论。

自上述这些观点发表后，也有对此提出质疑的。因西汉故道在《汉志》中被列为管理少数民族的特殊县级政区30“道”之一^⑥。这是反对者们从民族史角度提出质疑的原因。然在十数年前，周伟洲先生认为少数民族居住地往往处于边疆交通关隘之地，无确证之前，对故道不得不怀疑，但也不敢确定。从其利用封泥考证的秦代20道来看，并无“故道”，这一点则表明他认为汉代才有故道。^⑦此外，如尤中认为《水经注》中“故道县故城”

① 参见司马迁撰，泷川资言考证，水泽利忠补校《史记会注考证附校补》卷8，《高祖本纪》，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第242页。

② （晋）常璩著、任乃强校注：《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2，《汉中志》，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第102页。

③ 史念海：《河山集》（六集），山西人民出版社，1997，第480页。

④ 周振鹤：《西汉政区地理》，第244页。

⑤ 后晓荣：《〈汉书地理志〉道目补考》，《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8年第1期。

⑥ 笔者注，《汉书·地理志》在郡县书写完毕之后，总论西汉末年有32个道，与正文30道不符，这才引起学界补充正文所缺2道的研究。

⑦ 周伟洲：《关于秦汉地方行政体制中的“道”》，《陕西历史博物馆馆刊》第4辑。

之故道为汉代所置，故道之“道”不应解释为道路，但又说“故道”“实自古以来西北氏羌向西南往复流通的通道”^①，对故道是否“有蛮夷曰道”之“道”这种政区不敢肯定。可以看出，民族史研究者注意到了少数民族管理的“道”问题，但此说亦和边疆交通有关。此外，学界还有将陈仓道、北栈道混同故道的解释，因开通道路为管理道路而设故道这一政区，到后来才管理附近少数民族之说等。^②

故道得名的另一说法与水道有关。王国维先生认为散氏盘铭文中的——“自涉以南，至于大沽”中的“沽”有可能是《水经注》中“故道水”，且说：“后世故道水，由县得名。汉之故道县，当因沽水得名”。但他也承认：“但地望稍西，未敢遽以为定。”^③王氏将故道县定为汉代，可见他对秦代置故道问题有所忽略。王氏而外，清人吕吴调阳认为故道为今凤县（治所）。他说：“故，同姑，本作故；道，导也，县南之三道河，东北对嘉陵江；即《水经注疏》之故道水，像女子仰卧，据手拒收，有所导也。”^④可能是受水道得名说影响，新编方志认为“故名故道，水以县名”^⑤。

笔者不敢苟同以上两种说法。上述说法，除史先生认为秦代设故道外，其他都是基于对汉代以后故道的认知，为时过晚；道路管理设县之后再管辖少数民族之说毫无根据。这种说法实际上仅仅关注汉代“故道”本身，并没有综合秦汉带有“道”的县级政区来看。

在众多学者主张故道因交通设县、得名说中，这主要是基于褒斜道与故道之开通早晚，但无直接证据。实际上他们并没有考证褒斜道与故道开通孰早孰晚，此其一。其二，即便是考证出来，依此解释“故道”之意则为“旧路”，此说在汉初人们追述秦代历史命名勉强能说得过去，但秦人以旧路之意为县之名则不合常理，有望文生义之嫌。还有王国维之论断，故道水已远在西南，不合地望，这连他自己也怀疑；清人吕吴调阳臆解《水经注》

① 尤中：《中国西南民族地区沿革史》（先秦至汉晋时期），民族出版社，2005，第256页。

② 曹学群：《县“有蛮夷曰道”质疑》，《求索》1996年第1期。

③ 王国维：《散氏盘考释》，谢维扬等主编《王国维全集》第11卷，浙江教育出版社、广东教育出版社，2009，第306页。所引本注中，王国维也提及有将“沽”释为“湖”者。

④ 参见二十五史补编委员会编，“二十五史补编丛书”之《史记两汉书三史补编》第三册，《汉书地理志详释》，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5，第40页。

⑤ 甘肃省两当县志编纂委员会编纂《两当县志》，甘肃文化出版社，2005，第42页。

材料，强解“故”为“姑”，没有任何可靠的证据，将凤县南故道支流想象成女子指路形象的解释并没有多少科学依据。

二 故道因故氏而设置并得名

笔者以为故道以管理故氏民族而设，所以称“故道”。这需要爬梳有关故氏民族的早期历史以求证。早在先秦时期，氐羌民族就活动在中国的西北、西南一带，《诗经·殷武》中即有“昔有成汤，自彼氐羌，莫敢不来享、莫敢不来王”之句。这表明早在殷商时期，氐羌民族已经和商有联系。此外，《诗经·小戎》也有“在其板屋，乱我心曲”之句。这里的小戎，马长寿先生认为“主要指氐，不指羌”^①。《汉志》中记载了天水、陇西山多林木，民多居住板屋的状况，马氏以为“天水、陇西二郡，春秋时西羌尚未东迁，在二郡之中，特别是天水以南的武都郡，自古即为氐族的分布所在，所以西戎主要指氐族。因为《西羌传》记载西羌‘所居无常，依随水草，地少五谷，以产牧为业’”^②，和氐人作为定居族群不同。《史记·西南夷列传》载“自骠以东北，君长以什数，白马最大，皆氐类也”^③。马先生认为，西汉水、白龙江流域及涪水上游都是古代氐人原始分布所在，这种分布格局到三国时期仍然没有改变。^④

《后汉书》里直接说“白马氐者，武帝元鼎六年开，分广汉西部，合以为武都”^⑤。在《汉志》当中也有元鼎六年置武都郡，故道即为其属县之一的记载。从逻辑上推理，作为武都郡之一的故道极有可能也和氐族有关。

秦代故道的归属问题，马非百等多将之归于陇西郡下。从当前学者的研

① 马长寿：《氐与羌》，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6，第16页。

② 马长寿：《氐与羌》，第16~17页。

③ 饶宗颐先生认为冉为四川茂县与汶川盆地之氐族，骠族在商周时期建立国家，汉代为冉氏、冉之族。见《饶宗颐20世纪学术文集》卷2，《甲骨文中的冉》，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9，第984~988页。

④ 马长寿：《氐与羌》，第9页。

⑤ 《后汉书》卷86，《南蛮西夷列传第七十六》，中华书局，2011，第2859页。对此，任乃强认为《后汉书》记载有误，当时应合蜀北部都尉和汉中西部都尉而设，此处应为广汉北部都尉。见常璩著，任乃强校注，《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2，《汉中志》，第97页。

究来看,秦时期有以“道”的命名的县多分布在陇西、蜀郡、北地等,其中,陇西7个、蜀郡6个,相对较多。^① 陇西和蜀郡“道”如此之多,并非无因,其设立是因秦管理氐、戎民族而来。

春秋时期,秦人较早就和氐戎有接触。秦人的早期活动中心在西汉水流域和渭水上游,这一点已为学界共识。秦人的分布格局和西戎之氐之分布有很大的重合性,正如《史记》所载商周之际,大费之玄孙“中漓,在西戎,保西垂”^②。西垂即在西汉水流域的礼县境内。正是如此,因区域资源的争夺和势力之扩张,秦早期历史多和征伐西戎之氐有关。文公初年还“居西垂宫”^③,但“四年至汧渭之会……十六年,文公以兵伐戎,戎败走。于是文公遂收周余民有之,地至岐。岐以东献之周。十九年得陈宝”。这说明当时文公已经在今宝鸡一带颇有实力,史载曾筑城邑,以至文公死后,宁公三年(公元前713年)即“徙居平阳(今宝鸡市陈仓区阳平镇)”^④。

秦文公二十七年,文公“伐南山大梓,丰大特”^⑤。东晋徐广认为大特即怒特,《史记·集解》引徐广曰“今武都故道县有怒特祠……汉、魏因之”。此怒特祠亦为酈道元所记。^⑥ 结合秦早期历史中和西戎之关系,“伐南山大梓”之“大梓”,并非是大梓树^⑦,而是对氐戎的征伐。这一点,早为日本学者泷川资言所感悟,但他并没有说明任何理由。泷氏将“伐南山大梓,丰大特”断句为“伐南山大梓、丰、大特”,并注释说:“大梓、丰、

① 后晓荣:《秦汉政区研究》之陇西郡、蜀郡县分布图。

② 《史记》卷5,《秦本纪》,中华书局,2011,第174页。

③ 《史记》卷5,《秦本纪》,第179页。西垂宫即秦人在西垂的居住宫室,在今陇南礼县有秦宫大墓发掘,学界普遍认可礼县即西垂所在地,只是具体地点多有争论。如徐日辉《新版〈辞海〉中“西垂”、“西犬丘”释文疏证》,《西北史地》1983年第2期;雍际春:《天水放马滩木板地图研究》,甘肃人民出版社,2002,第137页;康世荣:《秦都邑西垂故址考》,《礼县县志资料》1985年第6期。

④ 《史记》卷5,《秦本纪》,第181页。平阳,按《括地志》等记载在今岐山县境。

⑤ 《史记》卷5,《秦本纪》,第180页。

⑥ 参见酈道元注,杨守敬、熊会贞疏段熙仲点校,陈桥驿复校《水经注疏》卷17,《渭水》,江苏古籍出版社,1989,第1505~1506页。

⑦ 大梓,《史记》中记载为“大梓”,并不是大梓树,张守节《秦本纪·正义》引《括地志》为“大梓树”,并说“在岐州陈仓县南十里仓山上”。此解释不可信,从先秦至唐初已历千余年,此树犹在?且与故道地望不合。但自魏晋时期,秦文公伐南山大梓,丰大特事已经被神化,成为一个故事传说。相关文献可参考《史记》卷5,《秦本纪》,第180页;干宝撰,李剑国辑校《新辑搜神记》,中华书局,2007,第267~270页的正文及注释。

大特，盖戎名”^①。这一点校和中华书局的版本不同，实际上他的点校有误。从音韵史判断，“丰”在上古时候不读轻唇，与今音不同，故意义有别。据侯志义研究，“丰”在上古丰为重唇音，音义同“祓”，为祭祀之意。^②“大特”为“怒特”，从徐广等人的解释来看，为牛神，^③符合“特”之为“牛父”（即公牛）之意^④。而据马长寿先生认为《魏略》载氐人自称“盍稚”（da-tsl）^⑤的论断，笔者认为“大梓”是 da-tsl 的音译。所以，泷川氏所谓“丰、大特”为少数民族名称有误。

从上述这些分析可以看出，“伐南山大梓，丰大特”一句的意思为征伐南山大梓之氐戎的战后祭祀怒特神之意，中华书局版本句读无误。

前文分析氐人作为定居之族群，怒特祠又位于故道境内，故此大梓之氐为《魏书》所载故氐之一分支，这表明春秋时期故氐民族已存在。

秦汉对戎、羌、氐等少数民族设道管理，故氐也被纳入行政管理之中。《汉书·百官公卿表》云：“列侯所食县曰国，皇太后、皇后、公主所食曰邑，有蛮夷为道。”^⑥《续汉书·百官志》：“凡县主蛮夷曰道。公主所食汤沐曰邑。县万户以上为令，不满为长。侯国为相。皆秦制也。”^⑦《汉官仪》：“内郡为县，三边曰道，皇后、太子、公主所食曰邑。”秦代的封泥、金文，张家山汉简等出土文献中许多以“道”命名的县级政区即证明《续汉书》所言“皆秦制”的说法。周振鹤先生说，“从道的分布范围来看，主要在战国末年的秦国境内，这似乎说明道的设置可能是在战国时代”。^⑧战国时期秦陇西、蜀郡等氐、羌、戎等的居住地，一些县名如氐道、羌道、甸氐道、湍氐道、戎邑道的设置，正反映了“蛮夷”地方“道”类县的设置。

故道是否也如此？颜师古在解释张汤开褒斜道是所提及的“故道”

① 司马迁撰，泷川资言考证，水泽利忠补校，《史记会注考证附校补》卷5，《秦本纪》，第122页。

② 侯志义：《金文古音考》，西北大学出版社，2000，第169页。

③ 参见《史记》卷5，《秦本纪》，第180页。

④ 许慎撰、段玉裁注《说文解字》，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第50页。

⑤ 马长寿：《氐与羌》，第12页。

⑥ 《汉书》卷19，《百官公卿表第七》，中华书局，2011，第742页。

⑦ 《续汉书》第28，《百官志五》，中华书局，2011，第3623页。

⑧ 周振鹤、李晓杰著《中国行政区划通史·先秦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9，第120页。

时说,“故道属武都,有蛮夷,故曰道,今凤州界也”^①。颜氏已经提出故道设置与管理蛮夷有关的观点,但因其不在《汉志》中,也没有提出具体为管理何种“蛮夷”,他的说法为学界从事秦汉政区研究者们所忽视。

《魏书·氐传》为我们提供了可靠信息。该传提到“氐者,西夷之别种,号曰白马。三代之际,盖自有君长,而世一朝见,故《诗》称‘自彼氐羌,莫敢不来王’也。秦汉以来,世居岐、陇以南,汉川以西,自立豪帅。武帝遣中郎将郭昌卫广灭之,以其地为武都郡,自汧渭抵于巴蜀,种类实繁,或谓之白氐,或谓之故氐,各有王侯,受中国封拜”。^②这段文字中有“故氐”之说,且言“有王侯,受中国封拜”。这一记载也被《北史》所因袭。

史书所言氐人在三代以前就存在,夏代自然不足信,但自殷商以来就出现西戎之氐类则是可信的,因甲骨文已经有故氐建立之“故”这一方国出现。

其实,这种“自立豪帅”的故氐部落王国,早在商代就见于甲骨卜辞中。^③《甲骨文合集》0945片(见本文图3)正面其文有“𠩺来犬,𠩺不其来犬。𠩺来马,𠩺不其来马,贞口乎取白马氏”之语。^④在商周时期,“𠩺”为“古”、“故”之初文。^⑤“𠩺”在周早期金文作“𠩺”。如于省吾先生《孟鼎铭释文》中将本文的图4于鼎铭文画线右边部分文字释读为“故天翼临子”^⑥。洪家义将该句释为“古(故)天异(翼)临子”^⑦。这表明,在商周时期,“古”与“故”通。因此,刘兴隆等将“𠩺来犬”、“𠩺来马”等语中的“古”释为方国名“故”^⑧。此前,郭沫若、胡厚宣等在甲骨文分类、释文中已经将“𠩺”当作方国看待。

上古氐、氏同声同韵,且字形相似,以音、形比较,“氐”与“氏”通

① 《汉书》卷29,《沟洫志》,第1681页。

② 《魏书》卷101,《氐传》,中华书局,2011,第2227页。

③ 郭沫若主编,胡厚宣总编《甲骨文合集》(第一期)第一册,中华书局,1999,第267页。

④ 胡厚宣主编,王宇信、扬升南总审校《甲骨文合集释文》,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9,第79页。

⑤ 刘兴隆著《新编甲骨文字典》,国际文化出版公司,1993,第118页。

⑥ 于省吾:《双剑謄吉金文选》,中华书局,1998,第115页。

⑦ 洪家义编著《金文选注译》,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第74页。

⑧ 刘兴隆著《新编甲骨文字典》,第119页。

假。如王文耀等就将氏与氐等同，归类在“（正齿）禅母声符”类。^① 清代的朱骏声也说，“氏实即氐字，后人加一以象地为氐”。^② 如此，则白马氏即为白马氐。



图3 甲骨文合集第945正面

结合《魏书》等史籍文献资料所载“三代之际，盖自有君长”等语并非妄言，则故氐及白马氐，由来已久，亦可印证笔者前面推断春秋时期故氐之存在。前注引饶宗颐先生认为白马氐类驸在商代一直延续至汉代存在的情况，故氐作为白马氐之重要一支，亦当如此。《合集》第0945片正面甲骨文为占卜故氐是否献犬、马之事，也证实了《诗经·殷武》中氐羌向商汤朝贡的事实。

基于以上分析，“故氐”一支在《魏书》中被特别提出，其部落相当强大，不是秦汉时期才骤然生成的，早在先秦就存在，故秦代甚至更早就设故道管理故氐。除《魏书》所载以外，其他一些文献的信息也反映出故氐这一少数民族在汉代和新莽时候状况。如东汉熹平年间武都郡太守设故道铜官，亦和氐人“山出铜铁”的事实相符。^③ 新莽之际，王莽将故道改为善治县^④，实寓意对故氐“蛮夷”之地进行管理的美好愿望。

基于传世文献和出土文献的综合分析，“故道”的设立是在秦征服故氐

① 见（正齿）禅母声符“氏（氐）”例，王文耀《殷周文字声类研究》，上海辞书出版社，2004，第167页。

② 朱骏声：《说文通训定声》，中华书局，1984，第526页。

③ 《南史》卷79，《西戎传》，中华书局，1975，第1980页。

④ 《汉书》卷28，《地理志》，第1609页。

部落之后设立的政区名，故道之设置、得名实来源于此。对此，马长寿先生也认为“故道”为“故氐道”之简文。^①其实，在县名中，因少数民族管理的“道”并不一定非得出现“氐”、“戎”字样，如管理略阳氐之称略阳道，义渠戎称义渠道等即是此例。

故道自秦设立之后延续，秦属陇西郡、汉属武都郡，但随着中央对地方管理的加强，氐人之君长已经没有多大权力。同其他道一样，其长官在秦末汉初之时已经是领食汉朝俸禄的县级官吏。^②至西汉以后，基本上只是名称差异，和一般地方现行政治职能毫无二致。^③

综上，《汉志》所载故道不应被排除在管理少数民族“道”之外，而迄今排除故道增补该志“道目”的观点也将失去立论依据。实际上，前文提及的“除道”也不应被排除在道目之外，秦封泥有“方渠除丞”，《张家山（二年律令·秩律）》有“方渠除道……秩各六百石”等，周天游等认为《汉志》北

地郡点读错误为“方渠、除道”，“除道”实际上是“方渠除道”^④。基于以上分析，我们对《汉志》所载“道”均应看作“蛮夷”地区所设的道一类政区名。由此，自清儒以来误将政区“道”混同交通“道”，甚至否定政区“道”而补正汉代道这样的县级政区的观点，均有重新检讨的必要。



图4 孟鼎铭文部分*

* 洪家义编著《金文选注绎》，江苏教育出版社，1988，第73页铭文截图。

① 马长寿：《氐与羌》，第29页。

② 周振鹤：《〈二年律令·秩律〉的历史地理意义》，《学术月刊》2003年第1期。

③ 杨建：《略论秦汉道制的演变》，《中国历史地理论丛》2001年第4辑。

④ 周天游、刘瑞：《西安相家巷出土秦封泥简牍》，《文史》2002年第3辑。